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1日、2018年8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日、2018年8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业务指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2018年9月3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5,732,041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9139%,成交的最高价为8.21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6.8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503,280.94元。

公司将根据股份回购方案和市场情况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4日